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insurance (Group) Corporation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08)

公告
委任副董事長及總裁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18年9月13日召開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和春雷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副董事長的議案》及《關於聘任和春雷先生為本公司總裁的議案》。據此，董事會欣然宣佈，因工作需要，和春雷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副董事長、總裁，不再擔任本公司常務副總裁(行使總裁職權)，任期自2018年9月13日起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

和春雷先生的簡歷載列如下：

和春雷先生，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總裁。加入本公司前，和先生曾任職於陝西省社會科學院經濟研究所、中國社會科學院經濟學博士後流動站。和先生曾任中國大地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大地保險」)副總經理，中國財產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中再產險」)副董事長、總經理，本公司國際財產再保險業務首席執行官，中國大地保險董事及董事長，本公司副總裁。和先生自2017年2月起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7年3月至2018年9月任本公司常務副總裁(行使總裁職權)，現兼任中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再產險董事及董事長、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董事及董事長。和先生擁有西北政法學院(現更名為西北政法大學)政治經濟學專業學士學位，西北大學政治經濟學專業碩士學位，中國社會科學院經濟學博士學位。

除上述所披露外，和春雷先生確認：(1)彼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2)彼未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3)彼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以及(4)截至本公告日，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於任期內，和春雷先生在本公司領取的薪酬包括基本年薪、績效年薪、任期激勵和福利。本公司將為和春雷先生提供養老金供款計劃等單位供款。和春雷先生的薪酬經董事會提名薪酬委員會釐定薪酬方案，提交董事會審議及股東大會批准決定。

和春雷先生亦確認，概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亦無與其委任有關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

代表董事會
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朱曉雲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18年9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袁臨江先生、和春雷先生及任小兵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路秀麗女士及申書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郝演蘇先生、李三喜先生、莫錦嫦女士及姜波女士*。

* 姜波女士的任職須待其董事任職資格獲得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且履行公司章程規定程序後方可生效。